

证券代码：839920

证券简称：联佳股份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广东顺德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租赁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租赁概述

（一）关联租赁概述

广东顺德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马剑江及其兄弟马剑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马剑江、马剑峰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翔工业区昌宏路26号面积约1470平方米厂房；租赁期限为2025年4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每月租金为44000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2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关联租赁》，由于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故该事项直接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关联租赁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自然人

姓名：马剑江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金桂园内

关联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 自然人

姓名：马剑峰

住所：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区大良金桂花园内

关联关系：公司股东(持股比例 0.12%)，与马剑江是兄弟关系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遵循参照市场定价并协商制定，是公允、合理的定价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股东利益的情形，且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关联方除租金外不向公司收取额外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马剑江及其兄弟马剑峰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租用马剑江、马剑峰位于佛山市顺德区大良凤翔工业区昌宏路 26 号面积约 1470 平方米厂房；租赁期限为 2025 年 4 月 1 日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每月租金为 44000 元。

五、关联租赁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关联租赁的目的

公司出于办公的需要，以市场公允价格向关联方租赁房产，有利于公司的生产经营，具有合理性和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的完整性及独立性不会造成重大影响。

(二) 本次关联租赁存在的风险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三）本次关联租赁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业务的完整性及独立性不会造成任何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广东顺德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顺德联佳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20 日